

淮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

淮人社发〔2012〕452号

关于转发季云华具备工艺美术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的通知

市直有关单位：

根据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公布江苏省工艺美术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结果的通知》（苏人社发〔2012〕476号）精神，淮安市第一人民医院季云华同志自2012年11月11日起具备高级工艺美术师资格。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